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17-058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七届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监事会决议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七届三十次会议于2017年10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完成。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17年9月15日分别以专人、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七人，实际出席监事七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此项议案获得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部分会计政策变更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符合最新会计准则的要求，更加准确地体现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关于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监事会七届三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三日